

证券代码：688172

证券简称：燕东微

公告编号：2026-016

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
|-----------|------------|
| 限制性股票登记日 | 2026年3月13日 |
| 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 | 350,000股 |

一、股权激励计划前期基本情况

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方式为第一类限制性股票与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股份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或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拟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为6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5%，其中预留330,000股，占本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0.02%；拟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4,41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41%，其中预留6,670,000股，占本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0.47%。公司首次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2%。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2月3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5-088）。

二、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一）本次权益授予的具体情况

| | |
|-----------|--|
| 授予日 | 2026/2/9 |
| 授予数量 | 350,000股（份） |
| 授予人数 | 3人 |
| 授予价格/行权价格 | 13.62元/股 |
| 股票来源 |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股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购股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根据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公司于2026年2月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原确定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中有1名激励对象离职，已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取消授予限制性股票80,000股。调整后，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由原295人调整为294人，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由28,090,000股变更为28,010,000股。确定2026年2月9日为授予日，以13.62元/股的授予价格向3名激励对象授予350,000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本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实际授予数量与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拟授予数量不存在差异。

（二）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 姓名 | 职务 | 授予数量（股） | 占股权激励计划总量的比例（%） | 占授予时总股本的比例（%） |
|------------|----|---------|-----------------|---------------|
| / | / | / | / | / |
| 小计 | | / | / | / |
| 首次授予管理骨干3人 | | 350,000 | 1.00 | 0.02 |
| 总计 | | 350,000 | 1.00 | 0.02 |

注：

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会审议时公司股本总额的20%。

2.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三、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限、锁定期和解锁安排情况

（一）有效期

本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全部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或回购完毕之日止，不超过84个月。

（二）限售期解除限售安排

1.限售期

本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限售期为自激励对象获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36 个月、48 个月。在限售期内，激励对象根据本计划获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予以限售，不得转让、不得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因获授的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等股份同时按本计划进行锁定。解除限售后，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

2.第一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的解除限售安排如下表所示：

| 解除限售安排 | 解除限售时间 | 解除限售数量占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总量比例 |
|----------|--|-------------------------|
|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33% |
|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33% |
|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之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34% |

四、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截至 2026 年 2 月 11 日，公司本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已完成缴款，共有 3 名激励对象完成认购 350,000 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6 年 2 月 12 日出具了《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6 年 2 月 11 日验资报告》（XYZH/2026BJAA11B0008 号），公司实际收到 3 名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参与激励对象缴纳的认购款合计 4,767,000.00 元。由于本次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来源为公司在二级市场上回购的本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因此本次限制性股票认购不会增加公司注册资本或股本。

五、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

本次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共计 350,000 股，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股份登记手续，并于 2026 年 3 月

16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及《过户登记确认书》，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3月13日。

六、授予前后对公司控股股东的影响

本次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350,000股全部来源于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本激励计划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后，公司股本未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七、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 类别 | 变动前 | 本次变动 | 变动后 |
|----------|---------------|----------|---------------|
|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 649,087,112 | 350,000 | 649,437,112 |
|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778,530,985 | -350,000 | 778,180,985 |
| 总计 | 1,427,618,097 | 0 | 1,427,618,097 |

八、本次授予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及《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关于公允价值确定的相关规定，公司以市价为基础对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在测算日2026年2月9日，每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股份支付公允价值=公司股票的市场价格（授予日收盘价）-授予价格，并最终确认本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该等费用将在本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照解除限售比例进行分期确认，预计未来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激励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图所示：

| 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 预计需摊销的总费用（万元） | 2026年（万元） | 2027年（万元） | 2028年（万元） | 2029年（万元） | 2030年（万元） |
|-------------------|---------------|-----------|-----------|-----------|-----------|-----------|
| 35.00 | 966.70 | 319.01 | 348.01 | 201.80 | 91.03 | 6.85 |

注：

- 1.上述计算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
- 2.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 3.上述测算不包含预留部分，预留部分授予后将产生额外的股份支付费用。

在不考虑本次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刺激作用情况下，限制性股票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些许影响，但同时考虑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后，将进一步提升员工的凝聚力、团队稳定性，并有效激发管理团队的积极性，从而提高经营效率，本次激励计划将给公司带来更高的经营业绩和内在价值。

特此公告。

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7日